

# 潜逃中国终被引渡受制裁

# 贪污调查局追查受贿助理警监17年

贪污调查局调查行动副司长蓝俊智说，调查人员准备好资料，详细记录案件每一个细节，让新接手的调查人员也能继续追查。我们用了将近17年来将前助理警监绳之以法，证明大家的决心和毅力。

黄俊贤 报道  
njunxian@sph.com.sg

受贿后潜逃中国近17年的前助理警监，原来在罪行被揭发之初曾接到贪污调查局的电话。他当时在中国旅游，答应行程结束后回国配合调查，过后却销声匿迹。所幸当局锲而不舍，最终取得突破，与外国伙伴合作将他带回国接受法律制裁。

受贿的刑事侦查局前助理警监许建忠（又名Mark Koh），是于2006年至2007年，在非法借贷取缔组工作期间受贿超过4万7700元。他在2007年到中国旅游时得知被贪污调查局调查，从此躲了起来，没有回国。

### 案件历时最长 数查案人员已退休

接下来的12年，许建忠人间蒸发，调查也因此陷入胶着，直到2019年许建忠在重庆犯下侵占他人财产罪入狱四年半，当局才再度掌握他的行踪。



贪污调查局调查行动副司长蓝俊智说，我国对贪污零容忍，会不遗余力将涉案者绳之以法。（吴先邦摄）

去年4月28日，许建忠刑满出狱后便被遣返回国，时隔将近17年才因当年的罪行在本地被控。

许建忠案是贪污调查局众多案子里，从立案到结案，历时最长的案件之一，时间甚至长到连最初负责这起案件的数名调查人员都已退休。

针对这起案件，贪污调查局调查行动副司长蓝俊智在接受《联合早报》专访时强调，当局绝不随意结案，且会在能力范围内，尽最大努力，将涉案人绳之以法。

蓝俊智告诉记者，贪污调查局当初是在接到匿名举报，才得知数名警员在一家公共娱乐场所接

受接待。“当时面临的挑战之一，是要确认这群警员到底是单纯被人‘接待’，还是接受贿赂。”

调查显示，接待这群警员的人，是臭名昭著的非法赌窟头目蔡振和（译音）。在掌握足够线索后，贪污调查局于2007年突击芽笼一家涉嫌经营非法赌档的网吧，发现多名警员涉嫌接受蔡振和的贿赂。

### 我国首个警员涉贪潜逃 被发出“红色通缉令”

蔡振和后来承认给予包括许建忠在内的10名警员好处，其中三名警员早在2010年判刑。蔡振和也被判坐牢四年半，外加2万元

## 贪污调查局欢迎公众举报 14天内决定是否立案调查

贪污调查局欢迎公众提供线索，一般会在接获举报后的14天内决定是否立案调查，或转交相关部门处理。

贪污调查局调查行动副司长蓝俊智受访时说，根据我国法律，贪污是指为了换取好处而提供或收受贿赂。贿赂多为金钱，也可能是名牌商品等；所谓好处，则可能是争取合约、获得特权，甚至避免被捕。

蓝俊智说：“我们接获的所有举报，都会交由投诉评估

委员会审阅，判断案件是否属于贪污调查局的职权范围、是否有足够信息展开调查或采取后续行动，以及可信度。”

### 无论公私领域 调查保持中立

蓝俊智指出，如果举报涉及紧急并与贪污相关的罪行，当局将立即展开调查，否则一般会在14天内决定下一步行动；若发现涉及的是其他领域，例如税务问题，则会转交国内税务局跟进。

罚款。

蓝俊智透露，调查人员在调查初期，曾与中国旅游的许建忠通过电话，后者答应回国接受调查。“不过，在那之后，我们就再也联系不上他。”

2008年3月，贪污调查局通过国际刑警组织对许建忠发布“红色通缉令”。许建忠也成为我国首个因涉嫌贪污潜逃，被发出“红色通缉令”的警员。“红色通缉令”针对的是因谋杀、强奸和欺诈等严重罪行而被通缉的逃犯。

蓝俊智说，许建忠案迟迟没进展，当局看似按兵不动，但多年来不曾放弃过对许建忠的调查。“调查人员准备好资料，详细记录案件每一个细节，让新接手的调查人员也能继续追查。

2019年，这个案子终于有了突破。”

当时，许建忠因犯下侵占他人财产罪在重庆入狱四年半，行踪因此曝光。当局随即和中国相关机构合作，在许建忠刑满出狱后，把他押回国面对法律制裁。

一旦立案，贪污调查局会进行调查、逮捕嫌疑人并搜集证据。调查完成后，将交由总检察署决定是否提控。

举报者不必掌握完整的书面或录音证据，但须提供基本资料，即何人、何事、何时、何地、何故及如何。

蓝俊智也说，无论案件涉及政府还是私人领域，贪污调查局都会秉持公正，彻查所有线索。当局也会持续与学生、企业、媒体及公众合作，提升反贪意识。

他说：“我们希望公众更了解贪污，并在发现可疑行为时及时举报。无论举报是否具名、涉及何种贿赂形式或金额，我们都会严正对待，全面评估与调查。”

许建忠去年认罪后被判入狱九年，罚款1000元，及缴付4万7700元罚金。

蓝俊智说：“我们用了将近17年来将许建忠绳之以法，证明大家的决心和毅力。”

公众可通过贪污调查局网站、电邮或电话等方式，向当局举报任何贪污行为。



扫描QR码  
看逃17年罪犯  
如何被抓捕